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2018-08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将第十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含当日）前收到全体董事的表决结果。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授权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